

证券代码：300134

证券简称：大富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45

大富科技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富科技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22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发展战略、开展公司资本/投资/管理一体化的创新运作模式、强化公司运营管理体系、形成高效的组织运作模式以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求，确保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，持续为公司及全体股东创造效益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，同意选举李武好先生、马仲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李武好先生、马仲康先生的简历详见以下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富科技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6月22日

附件：董事简历

李武好先生，出生于 1968 年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经济学博士。在政府部门和企业工作多年，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和财务管理经验。曾任中国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行政总裁，华夏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执行总裁、武汉佳海地产有限公司总裁，仁和产业园（香港）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李武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李武好先生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马仲康先生，出生于 1969 年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1999 年至 2013 年 7 月，历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经理、高级副经理、高级经理、执行高级经理；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5 月历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党委委员、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；2017 年起至今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等职务。

马仲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马仲康先生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